

新屋連田一處，連山崗南片茶園，直透老祖父
坟墓岡眉立石三隻，直透坑唇，坎眉統盛毗連爲
界。四坵一處，毗連劉乃生田頭水溝爲界。又抽伯
公下水頭田貳坵。又批明：新柑園連茶畑一處，東
片長兄毗連坎眉水溝爲界，又古石一隻，新石二隻
長兄毗連爲界，北片岡眉立石一隻，長兄毗連爲
界，直透麻竹坑唇立石一隻，長兄毗連爲界。又抽
姐夫茶園小租金拾圓分父親西會，又每年父親
福食早谷式石五斗台斗，不得濕行抵塞
田糧赤十字地主會兄弟付担
又批明坑尾抽起新坡一口，榮盛應得之訖。執炤。
再批明祖公蒸嘗每年拈香奉茶，一人分出金貳圓。
即日批明：筓竹家中使用，兄弟不得賣者是實。
又批明：弟四房坟墓兄弟四人付担。存炤。
又批明：父親大人百年偕老金項，四兄弟均分
開用是實。存炤。

知見人梁阿妹

代筆人張林水

鼎盛

元盛

統盛

榮盛

大歲壬戌年旧拾壹月 日 吉立